

证券代码：301529

证券简称：福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截至2025年5月31日，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4年12月17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79,2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公司于2025年1月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

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已按照上述规定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30,775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84,837,210 股的 1.69%。最高成交价为 33.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3.6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42,898,592.69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至此，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是否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等，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实际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及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未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约能力和未来发展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动，公司主要股东未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未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与市场操纵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还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公司股本预计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1,430,775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84,837,210 股的 1.69%。本次回购股份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64,567,742	76.11%	39,598,700	46.6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269,468	23.89%	45,238,510	53.32%
三、总股本	84,837,210	100.00%	84,837,21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1,430,775 股，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根据公司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做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日